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子公司或子公司之间融资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向融资机构申请办理各类融资业务余额不超 60 亿元；融资担保方式涉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主体之间担保：公司向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或各级子公司之间融资担保余额不超过 32 亿元，其中：向子公司新疆晨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疆晨光”）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不超过 25 亿元（含新疆晨光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主体互相担保），向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其他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余额不超过 7 亿元。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融资担保余额不超过 32 亿元的前提下，结合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融资授信及放款等情况，具体调整被担保的子公司及对其担保额度（相关文件已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2024 年 5 月 9 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对子公司银行借款担保情况发生了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结合自身经营流动资金需求，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晨光生物科技集团图木舒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图木舒克晨光”，系新疆晨光全资子公司，穿透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前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申请办理了 1,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担保方式为其母公司新疆晨光保证担保。

结合银行现行融资条件，图木舒克晨光近期归还了光大银行上述 1,000 万元借款，并以新的融资条件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1,000 万元，担保方式为：其母公司新疆晨光保证担保。

新疆晨光与光大银行就上述新的借款合同重新签署了《保证合同》，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为 1,0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上述担保情况变动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决议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融资担保总额为 32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2.21%（其中：已签订协议担保额度为 200,600 万元）。

其中：决议为子公司新疆晨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250,000 万元（含新疆晨光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主体互相担保），已签订协议担保额度为 184,100 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